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建坤）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王建坤，作为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在2025年度工作中，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并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审慎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于公司2025年12月4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被选举为董事，现将本人2025年度任职期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王建坤，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69年11月出生，1992年7月至1997年9月于陕西省地矿局第十三地质队任助理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13年7月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理学院任讲师、副教授，2013年7月至今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任副教授。

任职期间，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除担任独立董事外，本人未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或主要股东处兼任任何职务；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本人及直系亲属未从

公司、主要股东或存在利害关系的机构与个人处获取任何未披露的其他利益。本人始终保持独立履职的状态，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情况

2025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计召开1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应出席董事会1次，实际出席董事会1次，具体情况如下：

独董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2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王建坤	1	1	0	0	0	否	0

本人主动关注并持续了解公司的治理与经营状况，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积极参与议题讨论，立足专业视角提出合理建议，为更好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严格遵循法定要求，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或弃权情形，切实保障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计召开1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届次	事项	出席方式	审议结果
2025年12月4日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现场	审议通过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日期	会议届次	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12月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2、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况。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持续关注公司财务状况与内部控制运行情况，积极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情况，并就财务报告相关事项深入交流，并提出专业性的建议和意见，促进审计结果的客观性与公正性，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积极作用。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5年度，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任内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附件均进行细致把关，重点考量其中涉及中小股东权益的内容，在此基础上，秉持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行使表决权。同时，持续跟进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推动公司切实遵照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真实、及时、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确保投资者能够公平、及时获取相关信息，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监督职责，现场工作时间2天。通过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全面掌握生产经营与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及董事会决议落实等合规治理情况，并围绕经营管理优化、风险防控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公司管

理层重视并积极采纳合理建议，保障了本人有效履行指导与监督职能，充分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持续推动公司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制度层面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保障。履职过程中，本人密切关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涉及中小股东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认真审阅相关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发表意见，发挥监督与制衡作用。同时，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及时掌握媒体与网络相关信息，督促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披露义务，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全力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

2025年度，本人持续加强学习，系统掌握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北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组织的培训活动，深入理解《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不断增强履职能力和保护股东权益的意识。通过学习与培训，进一步熟悉公司治理及风险防范相关规则，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的条件与保障，管理层高度重视沟通交流，并完整提供相关会议资料与工作支持。公司不仅为参加各类会议提供便利，还保障了人员协助及独立董事津贴。在此支持下，本人能够及时掌握公司动态，对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有效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 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财务会计报告、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的情形。

(五) 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六) 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胡健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经审阅候选人的履历与任职资格等相关材料，本人认为其具备岗位职责要求，作为独立董事，对该项聘任投了赞成票。

(七) 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与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未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制度或方案等相关议案。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涉及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等情形。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十）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发挥专业优势，审慎发表独立意见，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持续提升履职能力，紧密结合公司实际，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治理优化建言献策，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与持续健康发展。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建坤

2026 年 4 月 23 日